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时；

网络投票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11 日——2017 年 9 月 1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9 月 12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9 月 11 日 15:00——2017 年 9 月 12 日 15:00 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 1 号光谷软件园 D1 栋一楼会议室。

6、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其首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17年9月6日（星期三）；

（2）截至2017年9月6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资格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人代表、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列席会议。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需审议《关于开展资产证券化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依据公司《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及披露办法》规定，《关于开展资产证券化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详细内容见今日登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需提前履行相应的登记手续。

（一）会议登记所需材料：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及信函应在 2017 年 9 月 11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处。来信请于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 1 号光谷软件园 D1 栋一楼会议室；

（三）登记时间：2017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孟妍

联系电话：027—87341810

传真：027—87341811

通讯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光谷软件园D1栋二楼
董事会秘书处。

邮编：430073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8月24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1	《关于开展资产证券化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	---------------------	-----------------------------	-----------------------------	-----------------------------

（附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方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志投票表决。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年 月 日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代码：362159
- 2、 投票简称：三特投票
- 3、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议案编码“1.00”代表议案1《关于开展资产证券化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1	《关于开展资产证券化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11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9月12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